

Disclosure

D39

股票代码:600381 股票简称:ST 贤成 公告编号:2008-10 青海贤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受让贵州盘县华阳森林矿业有限公司41.5%股权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重要提示:

1. 经我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,我公司就受让贵州盘县

华阳森林矿业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森林矿业”)现有股东共41.5%股权事宜与森林矿业股东签订《股权转让协议》;

2. 此次交易为关联交易,并将提交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;

3. 本次交易完成后,公司主营业务转型又迈出了坚实的一步,将极大地增

强公司的业务盈利能力、改善公司资产质量并给公司带来一定数额的投

资收益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1、此《股权转让协议》是我公司和贵州盘县华阳森林矿业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为“森林矿业”)依法股东经各自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并经友好协

商后达成的,拟进行交易的标的为森林矿业合共41.5%的股权;

2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08年3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,

应到董事5人,实际到会5人并参加表决。本次会议以5票赞成,0票反对、0

弃权一致通过与森林矿业股东签署相关的《股权转让协议》;森林矿业全

体股东一致同意我公司受让上述森林矿业合共41.5%的股权,并同意放弃对

上述股权的优先认购权;

3、公司和森林矿业股东经友好协商,于2008年3月20日签署《股权转让

协议》。根据双方签署的具有从业资格的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

司(以下简称“武汉众环”)和具有矿业权评估资质的武汉天地源资

询评估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武汉天地源”)对本次交易的资产评估报

告(2008)第030号《采矿权评估报告书》,双方同意根据审计评估结果以

210,741,000元人民币和转让上述41.5%的股权;

4、此交易非公开发行,交易标的的产权权属清晰。此交易将提交公司2008

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经该次会议的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上述《股权转

让协议》方可正式履行。

5、贵州盘县华阳森林矿业有限公司情况简介:

森林矿业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,经贵州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,住

址为贵州省毕节地区毕节市。该公司全资拥有盘县华阳森林煤矿,该矿森林煤矿

为已投产煤矿,已取得贵州省国土资源厅颁发的《采矿许可证》,贵州煤矿安监局颁发的《安全生产许可证》和贵州省煤炭管理局颁发的《煤炭生

产许可证》。该矿位于盘县南部板桥镇境内,距盘县县城15公里,距板桥镇

至盘县有4公里公路相通,交通十分便利。上述《采矿许可证》划定板桥

森林煤矿矿区面积为15339平方公里。该矿探明的储量资源量约1807万

吨,开采方式为斜井开采,所产煤类为低灰—中灰,高热值优质焦煤,主

要用于冶金企业、电力企业炼焦或配煤炼焦,也可作为发电和生活用煤。

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、武汉众环资

评估有限公司和具有矿业权评估资质的武汉天地源资

询评估有限公司对森林矿业截至2008年3月15日(基准日)的财务报表所列示的资产和矿权进行审计、评估后分别出具的众环字(2008)195号《审

计报告》、《鄂众联评报字[2008]第042号《资产评估报告书》和《天地源矿权报

字(2008)第030号《采矿权评估报告书》,双方同意根据审计评估结果以

210,741,000元人民币和转让上述41.5%的股权;

6、此交易非公开发行,交易标的的产权权属清晰。此交易将提交公司2008

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经该次会议的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上述《股权转

让协议》方可正式履行。

7、贵州盘县华阳森林矿业有限公司情况简介:

森林矿业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,经贵州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,住

址为贵州省毕节地区毕节市。该公司全资拥有盘县华阳森林煤矿,该矿森林煤矿

为已投产煤矿,已取得贵州省国土资源厅颁发的《采矿许可证》,贵州煤矿安监局颁发的《安全生产许可证》和贵州省煤炭管理局颁发的《煤炭生

产许可证》。该矿位于盘县南部板桥镇境内,距盘县县城15公里,距板桥镇

至盘县有4公里公路相通,交通十分便利。上述《采矿许可证》划定板桥

森林煤矿矿区面积为15339平方公里。该矿探明的储量资源量约1807万

吨,开采方式为斜井开采,所产煤类为低灰—中灰,高热值优质焦煤,主

要用于冶金企业、电力企业炼焦或配煤炼焦,也可作为发电和生活用煤。

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、武汉众环资

评估有限公司和具有矿业权评估资质的武汉天地源资

询评估有限公司对森林矿业截至2008年3月15日(基准日)的财务报表所列示的资产和矿权进行审计、评估后分别出具的众环字(2008)195号《审

计报告》、《鄂众联评报字[2008]第042号《资产评估报告书》和《天地源矿权报

字(2008)第030号《采矿权评估报告书》,双方同意根据审计评估结果以

210,741,000元人民币和转让上述41.5%的股权;

8、森林矿业现股东保证该股权不存在质押、抵押或任何其他第三人权利;

其将按照诚实信用的原则,如实向公司及审计评估机构披露森林矿业所有债

权债务情况、资产情况、营运状况、环境保护状况、重大合同情况,其向公司及审计评估机构所提供的任何文件和资料为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有效,不存在误导、虚假陈述或重大遗漏,如其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公司或森林矿业遭受损失的,其应承担赔偿责任;上述股权不存在可能影响到股权转让的诉讼、仲裁或行政处分,或存在任何诉讼、仲裁或行政处罚的可能性;保证森林矿业拥有经营其现有业务的资格、授权或批准;承诺对我公司提供的所有商业、财务资料等承担保密义务。

3、我公司承诺对任何有关森林矿业的商业、财务资料等承担保密义务。

四、我公司拟进行本次参股的目的、影响及其他安排

1、目的:公司已实施完毕对盘县华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并持有华阳煤业51.22%股权的事宜,基本完成了主营业务的转型。为迅速提高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和优势,将煤矿等资源行业打造成公司的新支柱产业,提升广大股

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回报,使公司快速、健康发展,公司以投资参股森林矿业为基础的41.5%股权的方式进一步扩大主营产业的规模,夯实主营业务转型的基础,提升公司盈利能力,逐步实现公司在该地区的煤炭资源整合目标。本次参股森林矿业,符合我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及利于我公司未来的发展。

2、影响:根据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出具的众环专字

(2008)096号《盈利预测报告》,该部分资产2008年预计可实现利润1,864

万元,2009年预计可实现的利润2,623万元,故本次交割完成后,公司的主营

业务盈利能力将得到增强,极大改善公司主营业务形成的往来金额

的投资收益,同时奠定了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础。本次交易标的具有过

程化、系统化的评估机构的评估,交易价格以评估值为基准核定并遵循等价、公

平的原则进行转让,债权系我公司原组织经营业务形成的往来金额

的债权,不存在人员的安置和土地租

赁问题,交易完成后将不会产生关联交易,森林矿业仍作为一独立法人独立经营,与其关联人在人员、资产和财务上完全分开。我公司也不会因此拟进行交易

形成高风险或重大人事变动等计划。

五、本次受让森林矿业41.5%股权的方案,将提交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

股东大会审议表决,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正式实施。国新公司承诺将放弃在该次股东大会上对上述方案的投票权。

二、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情况简介:

国新公司为我公司控股股东,目前持有我公司37.17%股权。该公司为一

有限责任公司,于1996年3月经西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,注册资本为

19,485万元,住所在于西宁市小桥大街36号,法人代表黄绍优,经营范围为

纺织品生产、销售,城乡交通基础设施建设;水电、高新技术开发、推广及应用;

信息技术开发、应用;资本运营,企业购并、房屋租赁。

三、《债权转让意向书》的其他内容

1、目的:改善公司资产质量,为公司实现主营业务彻底转型创造良好条

件,为公司持续发展奠定基础;

2、影响:本次进行转让的债权系我公司原组织经营业务形成的往来金

额的债权,同时奠定了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础。本次交易标的具有过

程化、系统化的评估机构的评估,交易价格以评估值为基准核定并遵循等价、公

平的原则进行转让,债权系我公司原组织经营业务形成的往来金额

的债权,不存在人员的安置和土地租

赁问题,交易完成后将不会产生关联交易,森林矿业仍作为一独立法人独立经营,与其关联人在人员、资产和财务上完全分开。我公司也不会因此拟进行交易

形成高风险或重大人事变动等计划。

五、本次受让森林矿业41.5%股权的方案,将提交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

股东大会审议表决,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正式实施。国新公司承诺将放弃在该次股东大会上对上述方案的投票权。

二、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情况简介:

国新公司为我公司控股股东,目前持有我公司37.17%股权。该公司为一

有限责任公司,于1996年3月经西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,注册资本为

19,485万元,住所在于西宁市小桥大街36号,法人代表黄绍优,经营范围为

纺织品生产、销售,城乡交通基础设施建设;水电、高新技术开发、推广及应用;

信息技术开发、应用;资本运营,企业购并、房屋租赁。

三、《债权转让意向书》的其他内容

1、目的:改善公司资产质量,为公司实现主营业务彻底转型创造良好条

件,为公司持续发展奠定基础;

2、影响:本次进行转让的债权系我公司原组织经营业务形成的往来金

额的债权,同时奠定了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础。本次交易标的具有过

程化、系统化的评估机构的评估,交易价格以评估值为基准核定并遵循等价、公

平的原则进行转让,债权系我公司原组织经营业务形成的往来金额

的债权,不存在人员的安置和土地租

赁问题,交易完成后将不会产生关联交易,森林矿业仍作为一独立法人独立经营,与其关联人在人员、资产和财务上完全分开。我公司也不会因此拟进行交易

形成高风险或重大人事变动等计划。

五、本次受让森林矿业41.5%股权的方案,将提交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

股东大会审议表决,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正式实施。国新公司承诺将放弃在该次股东大会上对上述方案的投票权。

二、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情况简介:

国新公司为我公司控股股东,目前持有我公司37.17%股权。该公司为一

有限责任公司,于1996年3月经西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,注册资本为

19,485万元,住所在于西宁市小桥大街36号,法人代表黄绍优,经营范围为

纺织品生产、销售,城乡交通基础设施建设;水电、高新技术开发、推广及应用;

信息技术开发、应用;资本运营,企业购并、房屋租赁。

三、《债权转让意向书》的其他内容

1、目的:改善公司资产质量,为公司实现主营业务彻底转型创造良好条

件,为公司持续发展奠定基础;

2、影响:本次进行转让的债权系我公司原组织经营业务形成的往来金

额的债权,同时奠定了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础。本次交易标的具有过

程化、系统化的评估机构的评估,交易价格以评估值为基准核定并遵循等价、公

平的原则进行转让,债权系我公司原组织经营业务形成的往来金额

的债权,不存在人员的安置和土地租

赁问题,交易完成后将不会产生关联交易,森林矿业仍作为一独立法人独立经营,与其关联人在人员、资产和财务上完全分开。我公司也不会因此拟进行交易

形成高风险或重大人事变动等计划。

五、本次受让森林矿业41.5%股权的方案,将提交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

股东大会审议表决,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正式实施。国新公司承诺将放弃在该次股东大会上对上述方案的投票权。

二、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情况简介:

国新公司为我公司控股股东,目前持有我公司37.17%股权。该公司为一

有限责任公司,于1996年3月经西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,注册资本为

19,485万元,住所在于西宁市小桥大街36号,法人代表黄绍优,经营范围为

</